

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

关于实施重大股权投资的公告

公告编号：（临）2021 年度第 4 号

根据《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中国银保监会令 2018 年第 2 号）的有关规定，现将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康人寿”或“公司”）向泰康拜博医疗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康拜博”）增资的有关事项披露如下：

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签署《关于泰康拜博医疗集团有限公司的增资协议》，按照投前 25 亿元人民币的估值向泰康拜博增加投资 10 亿元人民币。泰康拜博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交易完成后公司对泰康拜博拟持股 65.40%。本次增资属于重大股权投资，增资协议待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生效。

本次增资的背景及影响如下：

泰康拜博是民营口腔专科领域龙头企业，在 2018 年得到了泰康人寿“保险+医疗”及“支付+服务”两大闭环新能量的注入，并在疫情的洗礼与磨练后展现出新的发展动力与生命力。综合而言，泰康人寿此次对泰康拜博实施增资，是建立在保险与医疗结合成功实践的基础上，进一步践行金融服务实业的具体举措，有利于强化泰康人寿及泰康拜博的业务关联性，更好地挖掘双方潜在的业务、资源协同价值，促进发展共赢，既能够支持泰康拜博业务提升，使其巩固行业领先地位、打造口腔医疗百年品牌，又合理体现了股东投

资价值。

特此公告

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

2021年3月12日